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

冀财社〔2020〕98号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调整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

为确保脱贫攻坚住房安全有保障任务完成，推动建立农村低收入群体安全住房保障机制，统筹推进农房抗震改造，根据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实际，经研究，现调整下达你市、县 2020 年省级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万元，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专项用于建档立卡贫

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的危房改造以及其他低收入农户基本住房安全保障支出,用于在抗震设防烈度7度及以上地区开展农房抗震改造。

二、该项指标收入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1100258项“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2210105项“农村危房改造”科目。

三、各级财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要密切合作,按照《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6〕216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国残联关于修改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9〕114号)等要求,结合地方资金投入,加强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 1. 2020年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调整分配表
2. 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河北监管局，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省财政直管县住建局。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8月4日印发

附件 2 :

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 年)

专项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主管部门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市级财政部门		各市（定州、辛集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各市（定州、辛集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建设局）
总体目标		1.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等 4 类重点对象存量危房改造任务。2.在抗震设防烈度 7 度及以上地区开展农房抗震改造。3.支持其他低收入农户基本住房安全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 类重点对象存量危房改造	100%
			农房抗震改造	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
			其他低收入农户基本住房安全保障	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比例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
		时效指标	4 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当年开工率	100%
			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任务当年竣工率	100%
		成本指标	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对深度贫困地区特困户倾斜支持	100%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无严重损毁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基本保障
			北方地区建筑节能改造	根据实际推广
			钢结构装配式农房等新型建造技术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贫困县可按照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相关要求，依据当地脱贫攻坚规划，在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范围内，将资金统筹安排使用	统筹使用资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拆除重建的≥30 年 维修加固的≥1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90%

附件1:

2020年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调整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已下达2020年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冀财社[2019]108号、冀财社[2020]10号)	本次调整下达2020年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其中:	
				农村危房改造部分	农房抗震改造部分
曲阳县	130634	183	-183	-183	